

**中国电建电建地产公司郑州市中原区西十里铺（朱屯三期）城中村
连片改造项目 SLP-02-01 地块专项法律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PC-0505-26J6-ZS0008）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中国电建电建地产公司郑州市中原区西十里铺（朱屯三期）城中村连片改造项目 SLP-02-01 地块专项法律咨询服务，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出资比例为100%，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河南泛悦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中国电建电建地产公司郑州市中原区西十里铺（朱屯三期）城中村连片改造项目 SLP-02-01 地块专项法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郑州市。

2.2 项目建设规模：/。

2.3 项目服务期限：最长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服务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2.4 招标范围：专项法律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方案设计与论证：为甲方提供法律方案设计、法律可行性论证及方案修订服务，解答法律咨询；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专项建议或法律支持。

（2）债权债务主体及法律关系梳理：就甲方及相关方所涉债权债务的主体资格、法律关系的性质与效力进行全面梳理，依法厘清各方权利义务。

（3）前期谈判法律支持：根据甲方要求，参与甲方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推进会议。

（4）破产重整专项法律咨询与参与：就甲方提出的对目标项目公司实施破产重整（包括破产预重整及破产重整全阶段）提供全流程法律咨询服务，协助甲方处理破产重整涉及的程序性事项及实体法律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起草意向书、申请主体资格、重整原因认定、重整可行性分析等。参与破产重整程序，就重整程序的启动、重整计划草案的制定、重整协议的磋商与签订等核心环节提供专项法律意见。根据甲方委托，协助甲方与临时管理人、债务人、主要债权人沟通和谈判，参与预重整、重整程序中的预重整、重整计划草案的拟订、表决、批准等相关事宜。

（5）合同及法律文书管理：负责草拟、修改、审查各类合同、交易文件及相关法律事

务文书，包括但不限于重组协议、重整投资协议、章程修正案等。

(6) 股权处置专项法律服务：受甲方委托，参与股权转让、股权托管等事宜，起草相关法律文件及合同文本，协助办理公证事项。

(7) 尽职调查与信用调查：应甲方要求，对目标项目公司开展主体资格、工商登记信息、背景调查、经营管理现状、资产负债状况等事项的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

2.5 本招标项目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

2.6.1 服务质量标准：合格，符合招标人要求及现行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的资质、业绩、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法律咨询服务能力。

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律师事务所，持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须提供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含完整年度考核页），加盖律所公章；本项目只接受总所投标，不接受分所投标。

3.1.2 财务要求：投标人资产无查封、扣押、冻结、强制执行情形，未处于接管、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近3年（2023年-2025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满一年但不足三年，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企业自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

3.1.3 业绩要求： /

3.1.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2)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律所主任）、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或其他权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 近三年，投标人、律所单位负责人（律所主任）、拟派项目负责人、拟派驻本项目全部团队人员，均无司法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无律师协会作出的行业处分、无不良执业记录；投标人无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4) 投标人及本项目全体派驻团队人员与本项目招标人、目标公司、债权人、管理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利益冲突，能够独立、公正提供法律服务；投标人承诺履约全过程持续开展利益冲突排查，如发现存在利益冲突应当第一时间书面告知招标人并主动回避。

注：以上（1）、（2）提供查询截图，（3）、（4）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截图的查询日期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3.1.5 主要人员要求：

（1）拟派项目负责人（主办律师）：持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年限不少于 5 年。须提供至少一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的类似（包括破产相关案件或收购并购或股权转让或法律尽职调查或政府法律顾问）法律服务业绩。

注：

①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合同签署时间页、签章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材料应当能够体现该项目负责人参与本项目服务。

②执业年限认定标准：以律师执业证号第 6-9 位表示的年度代码为准。

（2）项目团队核心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不少于 3 名执业律师，团队组成人员均需持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其中至少 2 名具有 3 年以上执业经验（执业年限认定标准：以律师执业证号第 6-9 位年度代码为准）。

注：拟派项目负责人（主办律师）及团队核心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3.1.6 中标人数量：1 家。

3.2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文件获取结束时间 **2026 年 9 月 29 日 17:00 时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免费提供。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 此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

(2) 开标由“采购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及时关注开标结果。

(3) 开标为线上集中解密，投标人无需远程签到、解密。

5.2 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5.3 “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https://bid.powerchina.cn/help>)，具体联系

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泛悦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西站北街 2 号

邮 编：450001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10-88987934

电子邮箱：djdj_zc@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领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东街 33 号院 3 号楼

邮 编：10043

项目负责人：王女士

电 话：13911534519

电子邮箱：992576454@qq.com

8.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 位 1：河南泛悦置业有限公司

电 话：010-88987934

电子邮箱：djdc_zc@163.com

单位 2：北京领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电 话：13911534519

电子邮箱：992576454@qq.com

9. 纪检监察机构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10-88987972）提出投诉。

2026 年 9 月 24 日

